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 VICTORY TRAVE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5)

**延長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及  
關連交易  
之最後完成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出售賣方所持有的目標公司49%股權，其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於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之登記變更完成為完成日期，其須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進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最後完成日期」)。由於需要更多時間完成登記變更，賣方及東勝文旅已同意將最後完成日期延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股權轉讓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石保棟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石保棟先生、趙會寧先生及莫躍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宋思凝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東小杰先生、何琦先生及隋風致先生。